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136801  
债券代码：143609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16 津创 01  
债券简称：18 津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18-049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提名刘玉军先生等九位人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建议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以及天津国资管理单位关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经理人去行政化身份的相关意见，公司经理层一般不进入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现任董事刘玉军先生、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王静女士、牛波先生、司晓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邸晓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提名均建议自股东大会批准起任期三年。提名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上述人士均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因此同意上述提名。

董事会认为刘玉军先生等六位人士符合公司董事的聘任条件，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和邸晓峰先生符合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聘任条件。董事会同意将提名的九位董事候选人分别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上述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前，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建议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如下：

独立董事薪酬：人民币22万元/年（人民币贰拾贰万元/年）

其它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

以上独立董事薪酬含税，其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如上述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则所兼任职务的薪酬根据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 附件 1：提名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玉军先生，52 岁，现任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刘玉军先生自 1996 年 12 月份至 2000 年 8 月份，任天津市第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自 2000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天津市地下铁道总公司总会计师；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兼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兼任天津地铁资源投资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并自 2015 年 1 月至 3 月起，兼任天津海河金岸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刘玉军先生自 2015 年 3 月 13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于中鹏先生，39 岁，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共青团天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挂职）。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于中鹏先生就职于天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发展公司开发部，2007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就职于天津城投集团，历任融资发展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财务中心副经理，其间，挂任天津市基础设施项目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助理。2016 年 8 月起，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 月起，挂任共青团天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于中鹏先生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韩伟先生，41 岁，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天津城投集团投资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09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韩伟先生就职于天津金融城开发有限公司，历任资产经营部副部长，资产经营部部长，副总经济师。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天津城投集团资产经营部副部长。2018 年 4 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投资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韩伟先生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静女士，47 岁，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王女士于 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天津市政建设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行政部部长；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天津子牙循环经济

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副书记、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期间自 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挂任天津子牙循环经济产业区管理委员会委员、副书记、副主任；王女士自 2016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王女士自 2016 年 11 月 24 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该任职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结束。

牛波先生，42 岁，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兼任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牛波先生 2004 年 8 月加盟本公司，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市场开发部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战略投资部部门经理职务；2009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2015 年 2 月起兼任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16 年 1 月 29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司晓龙先生，42 岁，高级经济师。现任天津城投集团企业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副部长。司晓龙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天津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09 年 4 月加入天津城投集团，长期从事资产管理、公司治理等工作。2016 年 7 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8 年 3 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企业管理部副部长。

王翔飞先生，66 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国开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财讯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中安石油国际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安中国际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南南资源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王翔飞先生为高级会计师，于中国人民大学毕业，主修金融，并获颁发经济学学士学位。王翔飞先生曾先后在数家从事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的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曾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曾于 2002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翔飞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永清先生，44 岁，博士后，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兼任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部门主任。郭永清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邸晓峰先生，57 岁，现任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邸律师 1983 年于北京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1986 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1986

年 8 月至 1988 年 3 月任职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秘书处，专职从事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工作；1988 年 3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职于司法部下属中国法律事务中心，从事专职律师工作，其中自 1989 年 4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该中心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所长、1992 年 1 月至 7 月在香港廖绮云律师事务所实习、工作；邸晓峰律师于 1988 年取得律师资格，于 1993 年取得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目前从事公司、金融、证券、融资租赁、房地产、外商投资、涉外仲裁等方面的法律服务业务。邸先生自 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曾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